本项目供应商需承担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中心的值班值守、交通信息采集、核实与发布、信息接收与报告、运行指挥调度、公众信息服务、信息共享与联动、应急演练等工作。

1.★值班值守：

承担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中心全年7×24小时值班值守工作，对接联系交通运输部、省政府、省气象局等单位，联系地市交通运输局、厅直等行业单位，以及陕西交控集团等行业重点企业。

2.★视频巡视：

每日通过高速公路视频监控系统、陕西公路视频服务系统、省厅视频整合平台、铁航邮视频平台，对陕西省内各条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重点客运场站、水路码头等进行视频巡视，并形成巡视日报，每周汇总为周报提交主管科室。厅机关相关处室、省政府职能部门等如需调阅相关视频时，按照要求配合提供视频画面。巡视过程中发现的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对接响应单位进行处置。

3.交通状态发布：

审核陕西省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路况信息报送系统路况信息，并及时对全省路网运行状态进行汇总、更新、发布并上报。

4.事件处置：

通过陕西省交通运行监测调度平台、陕西省路网路况报送系统实时掌握全省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运行动态，对突发事件、交通管制、道路养护施工、道路通行缓慢等情况及时审核统计，并根据相应操作流程进行事件的及时上报、发布及协调处理。

5.应急保障：

在交通行业应急状态下，按照应急处置预案，配合开展预警接收、指令下达、信息上报、协调联络、过程跟踪，处置响应以及事后评估等。

6.通信保障：

配合组织实施路网、恶劣天气、重大节假日和重要活动等相关的通信保障和演练等工作。

7.★系统巡检：

每日巡检指挥大厅部署的相关系统和平台，查看各系统的运行情况并做好记录，对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相关运维责任人进行处置。

8.视频点名：

按照要求，做好周一交通运输部视频点名，周二省政府视频点名和周四省政府视频技术联调（省政府节假日每日视频点名），周四省厅与厅直单位及各地市交通运输局应急视频调度暨定期视频点名（节假日及特殊极端天气不定期视频点名）等技术保障。

9.信息发布：

接收省气象局、省气象台的重大气象信息专报、重要天气报告，及时向各地市交通运输局、厅直等行业单位，以及陕西交控集团等重点企业发布预警信息。按照厅安监处的要求，在极端天气来临时，发布安全提示函。

10.调研检查：

承担省委省政府、交通运输部、行业相关单位等领导到厅应急指挥中心调研、检查时的准备、讲解以及系统演示工作。

11.外场技术保障：

遇紧急突发事件需要外场技术支持时，配合前往事发现场提供技术保障，将现场的音视频传回指挥中心。

12.应急演练支撑保障：

在年度服务期内按采购人需求开展陕西交通综合通信与应急会商专项演练组织与技术支持等服务。

13.★其他：

除上述业务外，供应商应建立健全完备的值守、培训、考核、监督等管理制度。操作人员应服从业主单位的统一指挥和工作安排，完成相关调查、统计、上报等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对业务人员开展培训工作。

本项目最高限价（同采购预算）：1,180,000.00元。